

# 南京市信访局 2015 年决算公开

发布时间：16-09-26

## 2015 年度南京市信访局部门决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 2015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二部分 南京市信访局 2015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南京市信访局 201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称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南京市信访局是市委、市政府主管全市信访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

1、代表市委、市政府受理人民来信、来电、接待人民群众来访，为信访群众提供法律、法规、政策咨询，做好思想疏导、矛盾化解工作。

2、承办中共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领导同志交办、转办的信访事项。

3、向市直有关部门、区县及企事业单位交办、转办、督办信访事项；检查、指导、督促各区县和市级机关各部门、各单位的信访工作。

4、协调处理跨区县、跨部门的信访事项；调查处理或复查重要信访事项。

5、研究、分析信访情况，对全局性、倾向性的信访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向市委、市政府提出完善政策和改进工作的建议。

6、征集人民群众建议，向市委、市政府提供重要建议和报告重要信访信息。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南京市信访局是市政府组成部门，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独立财务核算，无下属单位。

###### 三、2015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按照市委市市政府的总体要求，以信访法治化建设为主线，努力推动法治信访、阳光信访、和谐信访、责任信访取得新进展，全市信访工作稳中向好，赴省、进京上访明显下降，圆满完成了各项信访保障任务。

## 第二部分南京市信访局 2015 年度部门决算表(附表)

附：南京市信访局 2015 年部门决算公开表

## 第三部分 南京市信访局 2015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信访局 2015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219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90 万元，增长 28%。主要原因是：我局 2015 年下半年联合市公安局成立驻京非访处置分流中心，增加了专项业务费。

#### （一）收入总计 2140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2140 万元，为当年从市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 490 万元，增长 28 %。主要原因是我局 2015 年下半年联合市公安局成立驻京非访处置分流中心，增加了专项业务费。

2. 年初结转和结余 51 万元，主要为我局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驻京劝返、健康休养等业务费。

#### （二）支出总计 1977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543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与服务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25 万元，增长 8%。主要原因是新增驻京非访分流点支出。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23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 万元，增长 8%，主要原因是新增 2 名退休干部。医疗与卫生支出 39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局一名干部重病去世增加的医疗费，住房保障支出 163 万元，比上年增加 58 万元，增长 55%，主要原因是公积金调标。

2. 年末结转和结余 214 万元，为单位结转下年的项目支出结转。主要是非访分流点建设工作未按计划完成，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14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40 万元，占 1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9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17 万元，占 91%；项目支出 160 万元，占 9 %。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2191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90 万元，增长 28%。主要原因：我局 2015 年下半年联合市公安局成立驻京非访处置分流中心，增加了专项业务费。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5 年财政拨款支出 197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30 万元，增长 13%。主要原因是成立驻京非访处置中心。

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1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驻京非访处置分流中心项目启动较晚，2016 年继续完成。经费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543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与服务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25 万元，增长 8%。主要原因是新增驻京非访分流点支出。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23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 万元，增长 8%，主要原因是新增 2 名退休干部。医疗与卫生支出 39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局一名干部重病去世增加的医疗费，住房保障支出 163 万元，比上年增加 58 万元，增长 55%，主要原因是公积金调标。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1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43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90 万元，增长 28%。主要原因是局 2015 年下半年联合市公安局成立驻京非访处置分流中心，增加了专项业务费。

201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1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驻京非访处置分流中心项目启动较晚，2016 年继续完成。经费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1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43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7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4 %；公务接待费支出 1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2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累计 2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出国住宿费、会务费、培训费、差旅费等。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7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 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5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驻京劝返工作组 2015 年劝返工作量加大，劝返人数明显高于去年，公务用车使用频率大大增加，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略有提高。2015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1 辆。

3. 公务接待费万元。其中：

(1)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努力降低公务接待成本，2015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的国内公务接待 38 批次，420 人次。国内公务接待主要为接待国家信访局、省信访局的检查、调研、协调会办及兄弟城市信访部门的调研、考察等。

201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 7 万元，完成预算的 58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照八项规定精神大力压缩“三公经费”，减少会议场次，压缩会议规模，降低会议标准。2015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10 个，参加会议 1800 人次。主要为召开全市信访工作会议、上半年信访重点工作推进会、信访工作专题会议、信访工作推进会、全市信访稳定工作会议、依法逐级走访推进会、矛盾排查推进会、重复访化解推进会、非访专项化解推进会等。

201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 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压缩培训规模、时间，提高培效益，降低培训成本。2015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1 个，组织培训 300 人次。主要是全市信访干部业务培训。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5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78 万元，比 2014 年增加 80 万元，增长 26 %。主要原因是：2015 年下半年全市信访、公安驻京信访工作人员实行集中居住、统一管理而增加的专项业务费。

(二)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1 辆。

（四）我局所有预算资金均为财政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市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

南京市信访局

2016 年 9 月 26 日